

# 開放文學－歷代筆記－嘉靖東南平倭通錄

## 第一卷

自嘉靖元年罷市舶司，番貨至邦時■商■不肯償，番人泊近島遣人生索不得，番人冷■汶海上為盜久之，百餘艘艦據海洋，日■不肯去，小民好亂者相率入海從倭，凶徒、逸囚、罷吏、黠僧，及衣冠失職書生，不得志群不逞者，皆為矮奸細，為之鄉導。於是王五峰、徐必溪、毛海峰之徒皆我華人，金冠龍袍稱王，海島攻城掠邑，莫敢誰何。浙東大壞。至是巡按御史陳九德，請置大臣兼制浙、福，乃以朱紘為都御史，巡撫浙江兼領福興泉漳。紘任怨任勞，嚴禁閩浙諸通番勾引主藏者，凡隻檣餘艘，一切毀之。時浙人通番皆自寧波、定海出洋，閩人通番皆自漳州、月港出洋，往往諸達官家為之強截良賈貨物，驅令人舟。紘因上言：去外夷之盜易，去中國之盜難；去中國之盜易，去中國衣冠之盜難。於是，福建海道副使何喬、都司盧鏗捕獲通番九□餘人。紘欲禁止令行，遣旗牌督決於演武場。一時通番稍息，而巨姓諸不便者大嘩，詆誣惑亂視聽，諷御史周亮、給事葉鏗，奏改紘為巡視。從之。紘尋罷，卒。 ●嘉靖三□一年

四月，倭寇台州，巡按御史檄知事武緯禦之，緯突入賊中，伏發，眾潰，緯死之。

初，朱紘既卒罷，巡撫不復設，又以御史宿應參之，請復寬海禁，而舶主土豪益連結倭賈，為奸日甚，官司以目視，莫敢誰何。有王直者，徽人也。以事亡命走海上，為舶主渠魁倭奴愛服之。其黨徐學、毛勛、徐海、彭老等，不下數千人，俱列兵近港，乘巨艘，為水砦，且築屋港上諸山，時時出入近洋，掠我居民。至是遂登陸犯台州，破黃岩縣，殺掠慘甚！復四散大掠象山、定海，而浙東為之騷動矣！（按王直即五峰，徐海即明山，毛勛即海峰也。毛勛以王直義子稱王放。）

六月，浙江巡按御史林應箕奏倭寇焚劫地方狀，因參署海道副使李文進、分巡副使谷嶠，僉事李廷松、參議李實、顧問備倭把總等官，周應禎、周奎、楊材等，各失事當治，給由海道副使丁湛、新推備倭指揮張鈇，皆臨難規避，宜並罰。於是給事中王國禎、御史朱瑞登文章請復設都御史疏，下吏兵二部覆議，國禎等言是。但巡視都御史必當兼假，以巡撫總督之權使之即制諸省，方可責其成功。其閩浙二，仍各添設參將一員，駐紮邊海地方。上從其議。暫設巡視浙江兼管福興漳泉提督軍務大臣一員，督兵剿賊，其兼管巡撫等項，須待賊平。議處參將准添，丁湛罷為民，以李文進代之。張鈇革回原衛，以周應禎代之。仍各同李寵、顧問谷嶠、李廷松、周奎、楊材等住俸戴罪殺賊。林應箕標準專敕官，給由離任，令奪俸三月。

七月，以都御史王忬巡視浙江海道，及福興漳泉地方，尋改巡撫。

●嘉靖三□二年

三月，王忬督兵破倭寇於普陀諸山。初，都指揮盧鏗坐都御史朱紘事，尹鳳坐賊累，俱繫獄。忬詣知其能，奏釋之，以為副將。募沿海壯民及徵狼土兵，分帥之日，犒撫激勵，欲得其死力。而倭魁王直等結碧海中海普陀諸山，顧時出近洋襲我軍，忬偵知之，乃遣參將俞大猷帥銳兵先發，而湯克寬以巨艘繼之，逕趨倭砦縱火焚其廬舍，賊倉皇覓餘艘走，我兵隨擊大破之，斬首五□餘級，生擒百四□三人，焚溺死者無晷。忽颶風發，兵亂渠魁王直率眾乘間逸去，都指揮尹鳳復以閩兵邀擊於表頭北諸洋，斬首百餘級，生俘一百餘人，先後以捷聞，賜白金文綺有差。

四月，倭攻破昌國衛，屯據凡五日，俞大猷以舟師攻退。

有蕭顯者，尤桀狡，率勁倭四百餘人，攻吳淞江所、南匯所，俱破之，屠掠極慘，分兵掠江陰，圍嘉定、太倉。已而王忬遣盧鏗道掩擊，斬蕭顯，餘眾復奔入浙。

倭寇破臨山衛，乘勝西犯松陽，知縣羅拱辰督處州兵禦卻之，賊浮海走，參將俞大猷以舟師邀擊，斬首六□九級。

倭攻福寧州、崇嶼所，破之，大掠而去。

江北倭掠海州，殺二百餘人。

五月，倭圍參將湯克寬、參政潘恩、僉事姜■（月均）於海鹽環四門，攻之不克，縱火焚城樓及民屋數百間而去。

倭攻陷乍浦所，知縣羅拱辰復督兵來援，倭引去，流劫奉化、寧海諸處，克寬追圍於獨山，民家以火薰之，賊半死，餘眾奪道走遁於海。

倭復入上海，知縣喻顯科逃，指揮武尚文、縣丞宋鼇戰縣街中，不勝，死之。賊據城數月，焚毀廬解略盡。

南科賀涇奏，倭犯浙東，以防守密，泊寶山，窺蘇湖。密邇京口，不儀，運道咽喉，宜添總兵住筭。吏部李默奏，添官兼餉，以屠大山為督，儲撫應天。

兵部議遣將領分屯要地，令四司官分行點筭，而列官兵龍江關。命職方郎中阮壘，壘苦眾持首鼠，乃慷慨調度，陰詞虛實以為備禦。

時諸倭巢穴既毀，王直、徐海等奔散四出，倏忽千里。於是，自台、溫、嘉、湖、寧、紹、蘇、松、淮、揚□郡，俱罹其害，同時告急。俞大猷、湯克寬雖智勇可任，而江南人素柔軟，倭揮雙刀，銀光耀日，望風奔潰，倒戈就戮，死者相枕，捆載而去。當時文武吏不能以軍法繩下，有司往往以軍法脅富人，巧索橫欵，指一科□。師行城守餉犒數多干沒，□不給一。廉謹者又以吳人善謗，束手不敢動一錢給賞，遂致公私坐困，戰守無策，寇來不支。始釋柯喬，起盧鏗，而賊船彌滿海上。自閩三月登岸，至六月旋，留內地凡三月。遂至攻陷昌國、臨山、靈衢、乍浦、青村、南匯、吳松、江■峽諸衛所，圍海鹽、太倉、嘉定、長洲，入上海，掠華亭、崇明、青浦、海寧、餘姚、定海、象山、慈谿、山陰、會稽、臨海、平湖、嘉興、黃岩諸縣，金山錢倉諸所，鄉鎮焚掠殆盡。

有大船倭四□人，突至平湖、海鹽焚掠，官兵禦之，皆敗績，凡殺一把總、四指揮及百戶、縣丞，竟奪舟去。

六月，應天巡撫彭黠、巡按陶承學等言：倭勢日熾，非江南脆弱之兵，承平紮綉之將所可辦，請得便宜調山東、福建等處勁兵，及敕巡視浙江都御史王忬，督官兵船犄角攻剿。疏下，兵部覆山東陸兵不諳水門，福建海滄、月港亦在戒嚴，豈能分兵外援？宜令黠等就近調處州坑兵一二千名。仍隨宜募所屬濱海郡縣義勇鄉夫，分佈防禦。並請命王忬互相應援，其應用兵船、糧餉、器械、火藥，許徵發所在支用。南京署兵部尚書孫應奎亦言：倭夷劫掠，漸近留都，沿江津隘已議調官軍防守，應用甲伏糧芻，乞命南京戶工二部給發。上允之。

七月，太平府同知陳璋等統兵敗倭，斬首千餘級，餘寇出境浮海東遁。應天巡撫彭黠、浙福巡撫王忬以聞。既而擢蘇州同知任環整飭蘇、松兵備，陳璋共贊軍務。立有戰功，以與時相忤，僅蒙欵賞而已。

□月，自倭眾東遁後，江南稍寧，惟崇明、南沙泊失風，倭幾三百人，舟壞不能去。參將湯克寬及僉事任環留兵守之，日久不克，克寬復督北漳等兵擊之，敗績，亡卒四百餘人。

先是，倭賊百餘，由華亭縣■崇缺登岸，流劫戚木涇、金山衛等處，至是移舟泊寶山。參將湯克寬引舟師追擊，及於高家嘴，毀其舟，斬七□三級，生擒□四人。

有倭舟失風，飄至興化府南日舊寨，登岸流劫。殺千戶葉巨卿，把總指揮張棟督舟師擊，倭走擄山。知府董士弘糾民兵、獵戶，與棟等合勢圍賊，殲之。是時，海洋並岸諸島多棲寇，舟有真倭阻風汛不獲歸者，有沿海奸民搶江南旗候來歲。倭至者未幾，南日寨復有三舟登岸，棟、士弘擊之，引去，擒賊數人，皆真倭。比泉州舟兵巡海攻賊於石圳澳深泥灣等處，凡舟戰擒賊四□餘人，則皆臨海、漳浦、揭陽等縣人，蓋江南海警倭居□三，而中國叛逆居□七也。

●嘉靖三□三年

正月，時倭據太倉、南沙。五月，餘官軍列艦海口圍之數重，不能破。軍中多疾疫，乃佯棄數舟，開壁東南陬賊，遂潰圍出海，轉掠蘇、松各州縣。

三月，南直隸續至倭寇二千餘，自南沙登岸，分掠蘇、松諸處。參將湯克寬帥兵邀擊之於採淘港，斬首百八□級。

參將俞大猷督兵剿普陀山倭寇，我軍半登，賊突出乘之，殺武舉火斌等三百餘人。

蘇、松倭掠民舟，入海趨江北，大掠海門、如臯、通州，焚各鹽場，至揚州殺一同知、一千戶。有飄入青、徐者，山東大震。復以盧鏜為參將，俞大猷為浙直總兵。

先是巡撫王忬奏薦盧鏜為參將鎮閩代克寬，閩人故忌鏜，劾鏜兇險不可用，罷之。而沿海大猾且言，忬令大猷搗巢非計，欲搖動忬，忬不為動。已而南京各官薦復用鏜、大猷，將帥稱得人云。

以尚書張經總督浙、福、江南北軍務。時朝議欲徵狼王兵剿寇，以經嘗督兩廣有威惠，為狼兵所戴，故用之。經請並調永順、保靖等宣慰司，各率兵剿賊。

四月，倭寇自海鹽趨嘉興，參將盧鏜等帥兵禦之，稍卻。次日復戰於孟宗堰，伏發，殺官軍四百人，溺死五百人。都司周應禎、指揮李元律、千戶薛■（糸缶）、宋應漸等，俱死之賊，■勝入據石墩山，分兵四掠。

倭寇攻嘉興府城，副使陳宗夔帥兵禦卻之，焚其舟，賊遁入乍浦，與長沙灣寇合犯海寧諸縣。

倭寇自嘉興東掠入海，至崇明，夜襲破其城，知縣唐一岑死之。

初，通州河之役，賊兵僅百餘人，鹽徒及脅從者千餘人。時參將解明道擁眾兵居城中，揚州府同知朱衷、儀真守備張壽松軍城外，鳳陽巡撫鄭曉發兵往援，檄原任都指揮月輪將之，輪辭以非朝命，不至；乃更檄兩淮運判馬俞、原任守備陳津、往會千戶洪岱等，合戰城內。外兵無策應者，岱等孤軍敗，與千戶文昌齡、王烈皆死。至是，曉上疏言狀，因請治明道等畏怯、輪捭避之罪。得旨：洪岱、文昌齡、王烈俱贈指揮同知，子孫升襲。禔明道與壽松等職，各戴罪立功。輪令巡按御史逮至京問。

兵部覆巡按直隸御史孫慎言，浙江江北諸郡倭患方殷，蘇、松二三月間所在告急，皆經略失人，軍令不嚴所致。乞敕巡撫屠大山，收召忠勇之士，申明■軍之罰。仍榜諭沿海居民，有能奮勇殺賊者，如軍功升賞，所得倭器，悉以與之。計擒首賊者，許奏升指揮僉事，世襲。一切軍費，悉從便宜區處。督糧參政翁大立，無事，來往蘇、松、常、鎮，催給糧餉；有事，專住松江，以便調度。詔以其議，屬大山舉行，仍令赴任，不許遲緩。

倭自崇明進薄蘇州城，大掠。時給事中王國禎上禦倭方略，言懸賞招降賊首王直非計。兵部尚書聶豹覆言：海賊與山賊異，山賊有巢穴，可以力攻，海賊乘風飄忽，瞬息千里，難以力取。臣聞王直，本徽人，以通番入海得罪後，嘗為官軍捕斬海寇陳嶼主等。暨餘黨二三百人，欲以自贖，當時有司不急收之，遂貽今日大患。欲仿岳飛官楊么、黃佐故事，懸賞購募，以賊攻賊，非輕王爵以示弱也。上以國禎言是，令一意剿賊，脅從願降者待以不死，賊首不赦。

六月，福建官兵捕得漳州通倭賊蘇老等三□餘人，誅之。

倭寇由吳江轉掠嘉興，都指揮夏光督兵禦之，背王江涇而陣，賊眾鼓噪而前，我兵大潰，光急入舟，中流矢溺死。

七月，蘇州倭寇至嘉善，轉趨松江出海，總兵俞大猷擊敗之。於吳松所擒七人，斬首二□三級。

八月，倭寇自嘉興還屯採淘港、柘林等處，進薄嘉定城。會募兵參將李逢時、許國以山東民槍手六千人至，與賊遇於新涇橋，逢時率其麾下先進敗之，賊退據羅店鎮，官軍追及之，擒斬八□餘人。

山東兵復追擊倭寇至採淘港，乘勝入。伏起，我兵大潰，溺水死者千人，指揮劉勇等死之。初，新涇之捷，李逢時功最，許國恨逢時與之同事，而不先約己，乃別泛閒道襲賊，欲以奪逢時功，會日暮大雨，劉勇等兵先陷沒，諸軍繼之，皆倉卒不整，遂大敗。

刑部主事郭仁，以賊首王直挾倭奴亂海上，引祖宗諭三佛齊故事，請敕令朝鮮宣諭日本國。章下兵部覆言：宣諭乃國體所關，最宜慎重，蓋倭寇方得志，恣肆比之往者，益為猖獗，恐未可以言語化誨懷服也。若謂夏之罪未懲，而緩以撫諭，非所以蓄威；糾引之黨未得，而責以斂載，非所以崇體。矧今簡將練兵，皆有次第，待其畏威悔罪，然後皇上擴天地之仁，頒恩諭以容■更生，未為晚也。且祖宗時，三佛齊止因阻絕商旅，非有倭奴匪茹之罪，朝鮮近上表獻俘，心存敵愾，如復令其宣諭，恐亦非其心矣！臣竊以為不便。上從部議。

□月，命錦衣衛械繫原任應天巡撫屠大山，參將許國、李逢時，副總兵解明道至京訊治。先是採淘港之役，坐兩將不相能，各兵趨利不止，故垂成而敗。時明道督水兵泊海口，坐視不救，大山方稱疾不視事。至是御史張師價以敗書聞，請治大山、逢時、國、明道各失事罪。總督張經因論山東監軍參政許大倫、副使周臣紀律不嚴，亦宜量罰。於是大山逮至黜為民，明道等坐失律罪斬，大倫、臣降三級邊方用。已東兵見主將被逮，鬱鬱思歸，稍自引去。總督張經請下有司追捕，兵部言北輩俱係北土烏合之兵，驅之蘇、松水澤之地，固不相宜，令悉遣之。詔：可。

浙江巡按御史胡宗憲奏上，□月至□一月，倭寇自健洮所分掠紹興各縣，水路官兵前後擒斬三百餘人，請錄巡撫都御史李天寵、總兵俞大猷、原任副使陳宗夔、陳應魁等功，上從。部覆令：先賞天寵等銀幣，其所獲功次，下御史再勘。